

广东省教育厅

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高教司关于征集 第三批“人工智能+高等教育”典型 应用场景案例的通知

各本科高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征集第三批“人工智能+高等教育”典型应用场景案例的通知》安排，现就征集第三批“人工智能+高等教育”典型应用场景案例有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集目标

面向普通本科高校，征集并遴选一批使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教育教学，成效显著、可复制推广的典型应用场景案例。方向包括但不限于教育语料库、教育图谱、教育领域垂直模型、数智化实践教学、教育智能体、算力平台和其他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高校教育教学的场景。

二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案例应具有创新性、示范性和可推广性，充分体现人工智能在高等教育领域的应用价值，并具备一定的影响力和社会认可度，在实际运用中取得显著效果。

（二）各申报高校需填写《“人工智能+高等教育”典型应用

场景案例申报书》(见附件 2), 录制 3 分钟以内案例展示视频(视频格式仅限 MP4 格式)。申报主体需提交详细的案例描述、实施效果证明和推广计划等相关材料。申报材料要求描述详实、重点突出、表述准确、逻辑性强。

三、材料申报

(一) 请部属高校、部省合建高校、省部共建高校直接向教育部报送。其他已开设“人工智能”或“智能科学与技术”专业的本科高校向我厅申报, 每校限报 1 项。未开设人工智能或智能科学与技术专业的高校, 如有特别优秀的案例, 每校可报 1 项, 视情况作为备选。

(二) 请申报高校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前登录“广东省教学类项目管理平台”(<http://gjc.gdedu.gov.cn/Zlgc>)上传申报书、视频及相关佐证材料, 逾期将不予受理。加盖校章的学校报函 PDF 电子版请通过省电子公文交换系统发送至省教育厅-处室收发文岗-省教育厅高教处, 请勿通过其他渠道报送。

省教育厅将组织遴选推荐工作, 入选推荐国家的项目以及排名靠前的其他优秀项目, 同时认定为“人工智能+高等教育”典型应用场景案例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 李成军, 020-37627703。

附件: 1.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征集第三批“人工智能+高等教育”典型应用场景案例的通知

2.“人工智能+高等教育”典型应用场景案例申报书

广东省教育厅

2025年6月12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校对人：李成军